

# 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

## 年 月 一 价 报价书

( 外无 )

### 一、报价人条件

1.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册 具有 人 产或 企业，并且已 批准 入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供应商库。
2. 定代 人为同一个人 两个或两个以上 人，只 有一家参与报价； 公司、全 子公司或其控 公司，只 有一家参与报价；同一 权人只 有一个报价人 报价。
3. 已按 交 报价保 。

### 二、

品 名	指	收到基低位发 (Qnet. ar)	干 无 基 挥发份 (Vdaf)	份 (St. d)	全 (Mt)	化 (Na <sub>2</sub> O)	性 度 (DT)
原 ( 度≤ 50mm)	加权重	≥5000kcal / kg	≤25%	≤2.5 %	≤8%	≤2.0 %	≥1350℃
	单批	≥ 4700kcal / kg	≤25%	≤4.0 %	—	≤2.0%	—

### 三、报价 及 关 明

1. 本 拟 外(不含云南、 州)无 3万吨， 个报价人 报供 不得低于 3000 吨。本 价不 新 、 周 区域发 为乌 木 局或兰州 局 。
2. 报价截 时 : 2024 年 5 月 9 日 10 时。供应时 : 报价人接到中 日 。  
合同 < 1 万吨供应时 10 天;  
1 万吨≤合同 2 万吨，供应时 15 天，前 8 天 少发 3000 吨。  
合同 ≥2 万吨，供应时 15 天，前 8 天 少发 5000 吨。  
卖方未完成 度 ，期 买方未下 价，将对卖方未完成 度 供 履 保 20 元/吨。  
未书 并 买方同意 同一个供 合同单日最 发 不得 8000 吨。  
卖方 按合同 供 均 发 ，服从买方 划 。卖方接到买方暂停发 后新 发 ，买方有权拒收，已 接收 发 按下 0.02 元/大卡· 吨 。
3. 报价为一 制到厂含 基准价 ( 13%)， 以买方实 为准，交 时 以 发 时 为准。

4. 参加报价 报价人 在提交报价单 同时交 报价保 10 万元, 支付(报价同 时提供 凭 , 已有未 报价保 不再 复交 )。 户: 工 州 支 2304343109122102320。

5. 买方 据报价人 报价情况 低 定本 价 中 人。中 人 接到 之日 3 个 工作日内未 买卖合同, 为主动放弃中 , 其中 报价保 全 扣 , 不予 。

6. 未中 报价人 报价保 在报价截 日期之后 10 个工作日内 (不 利息), 或 存作 为下 报价保 。

7. 所有中 报价人 报价保 在 《 买卖合同》时 动 为履 保 , 履 保 按 10 万元收取, 合同执 到期后按合同履 情况 余 (不 利息)。

8. 合同执 期 , 报价人 供 在合同 定 准以内(合同 90%-110%), 未供 全 扣 履 保 ; 已供 但合同履 低于合同 90% 按履 价, 不再 总 履 保 ; 出合同 110% , 卖方提出书 买方同意后, 按双方 充协 执 。否则买方有权拒收, 为 产 一切 卖方承担, 已 接收 发 按实 交 日期 买方最低同 市场 合同 价 下 0.002 元/大卡· 吨 ; 卖方 合同期或无合同 供应 , 买方按实 交 日期最低同 市场 合同 价 少下 0.002 元/大卡· 吨 合 同后 。

9. 本 中 客户 价 不 定合同, 买方有权 据 并 合 市场情况 整价 。买方 整价 时将在 价 效日之前 卖方; 卖方在接到买方 价 前已 并且 发 时 在 价 效日之前 整前 价 ; 卖方在接到买方 价 后新 或 发 时 在 价 效日之后 整后 价 。卖方弄 作假或 反 常操作 序恶意 中出 供应 , 买方按下 0.02 元/大卡· 吨 , 并有权 合同, 取 卖方 供 应 。卖方应接受买方价 整并及时与买方 充协 , 价 按合同期 加权平均, 价日 前后实 供 分 。 买方下 价, 双方可 新 定合同 , 并按 整后 合同 供 和履 。

10. 其他未尽事 按买卖双方 《 买卖合同》执 , 中 报价人与买方 《 买卖合 同》时, 同时 《供 信保 协 》。

#### 四、报价 式 ( 件)

件： 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2024 年 5 月 一 价 报价单 ( 外无 )

价 体	<p><b>基准单价:</b> 收到最低位发 (<math>Q_{net.ar}</math>) <math>\geq</math> 5000 大卡, 含 (<math>St.d</math>) <math>\leq</math> 2.5%, 干 无 基挥发 分 (<math>V_{daf}</math>) <math>\leq</math> 25%, 化 (<math>Na_2O</math>) <math>\leq</math> 2.0%, 对应基 准单价 0. xxx 元/ 大卡 · 吨</p>	<p><b>值 价 准:</b> 1. <math>5000 &gt; Q_{net.ar} \geq 4700</math> Kcal/千, 低 100 大卡, 价下 0.002 元/ 大卡 · 吨。 2. <math>Q_{net.ar} &lt; 4700</math> Kcal/千克, <math>Q_{net.ar}</math> 低 100 大卡, 价下 0.005 元/ 大卡 · 吨, 扣完为 , 100 大卡以内 按内插 <b>挥发分 准:</b> <math>V_{daf} &gt; 25\%</math>, <math>V_{daf}</math> 升 1 个 分 , 价下 0.002 元/大卡 · 吨。内插 。 <b>单日供 :</b> 8000 吨 &lt; 单日供 <math>\leq</math> 12000 吨, 8000 吨 供 基准价 下 0.02 元/大卡 · 吨。 单日供 <math>&gt; 12000</math> 吨, 12000 吨 供 基准价 下 0.03 元/大 卡 · 吨。</p>	<p><b>份 价 准:</b> 1. <math>2.5\% &lt; St.d \leq 3.0\% St.d</math> 升 0.1 个 分 , 吨 价下 1 元; 2. <math>3.0\% &lt; St.d \leq 3.5\%</math>, <math>St.d</math> 升 0.1 个 分 , 吨 价下 2 元; 3. <math>St.d &gt; 3.5\% St.d</math> 升 0.1, 吨 价下 5 元。 4. 0.1 以内按内插 <b>中 化 价 准:</b> (买方对卖方供应 一列 中 化 抽 , 抽 作为 列 依据)。 2.0%, 我公司有权拒收, 已接收 按以下 准 : 1. <math>2.0\% &lt; Na_2O \leq 3.5\%</math>, 升 0.1 个 分 , 吨 价下 5 元, 0.1 以内按内插 。 2. <math>3.5\% &lt; Na_2O \leq 4.5\%</math>, 升 0.1 个 分 , 吨 价下 10 元, 0.1 以内按内插 。 3. <math>Na_2O &gt; 4.5\%</math>, 升 0.1, 吨 价下 20 元, 0.1 以内按内插 , 扣完为 。</p>	<p><b>供 价 准:</b> 合同履 90-110%为合 区 。 <math>80\% \leq</math> 合同履 <math>&lt; 90\%</math>, 价下 -0.002 元/大卡 · 吨; <math>70\% \leq</math> 合同 履 <math>&lt; 80\%</math>, 价下 -0.004 元/ 大卡 · 吨; <math>60\% \leq</math> 合同履 <math>&lt; 70\%</math>, 价下 -0.006 元/大卡 · 吨; <math>50\% \leq</math> 合同履 <math>&lt; 60\%</math>, 价下 -0.008 元/大卡 · 吨; <math>40\% \leq</math> 合同 履 <math>&lt; 50\%</math>, 价下 -0.010 元/ 大卡 · 吨; 合同履 <math>&lt; 40\%</math>, 价下 -0.020 元/大卡 · 吨。</p>					
	<p>单批 :</p>	<p><math>Q_{net.ar} \geq 4700</math> Kcal/千克; <math>St.d \leq 4.0\%</math> <math>V_{daf} \leq 25\%</math> <math>Na_2O \leq 2.0\%</math></p>	<p>买方对卖方当日同一 号供 可接单 、多 、同一批 单批 , 单批 化 任一指 不合 (<math>Q_{net.ar} &lt; 4700</math>、<math>St.d &gt; 4\%</math>、<math>V_{daf} &gt; 25\%</math>、<math>Na_2O &gt; 2.0\%</math>) 供 , 剔出单 , 不 入合同期 加权平 均。 出卖方供 化 含 导 买受方 情况, 买受方有权 出卖人 偿损失。</p>						
报	供应时		供 (吨)	基准单价 (元/大卡 · 吨)	挥发分 (%)	含 (%)	低位发 (大卡)	化 (%)	地及发
报指	按公告执	无			$\leq 25\%$	$\leq 2.5\%$	$\geq 5000$ 大卡	$\leq 2.0\%$	

- 备 : 1. 报价币 为人 币, 供 不得低于 3000 吨, 基准单价小数 后保 3 位。  
2. 中内容 报价人完整填写, 报指 必 是填报 围内 唯一 定值。  
3. 本 报价 基准为  $Q_{net.ar} \geq 5000$  kcal 大卡、 $St.d \leq 2.5\%$ 、 $V_{daf} \leq 25\%$ 、化 含  $\leq 2.0\%$ , 价 以实 供 按上 价体 执 。  
4. 本报价书及报价单内容严 报价人修改, 修改 报价无效。报价人有 可在本报价单 处单 明。  
5. 报价方式: 原件 四川 州川南发 有 任公司 (文件密封完整, 且加 密封 ) 或扫描件发 : [cnfdmtbjcg@163.com](mailto:cnfdmtbjcg@163.com)。  
6. 报价截 时 : 2024 年 5 月 日 10 时。

方式: 川南发 公司 万 : 0 30-3 2 0 2 方 0 30-3 2 0

报价人已准 了 报价所 信息, 上 报价均为 实有效意愿 。

报价人 (单位名 ): \_\_\_\_\_ (公 )

定代 人 字: \_\_\_\_\_ :

委托代 人 字: \_\_\_\_\_ :

年 月 日